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爱玲女士的通知，获悉陈爱玲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质押情况发生变更，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陈爱玲女士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陈爱玲	是	17,300,000	24.28%	0.52%	2022/11/29	2025/5/2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0	20.35%	0.44%	2022/11/30	2025/5/2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31,800,000	44.62%	0.96%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傅利泉	1,023,868,980	31.02%	55,700,000	55,700,000	5.44%	1.69%	27,500,000	49.37%	740,401,735	76.47%
陈爱玲	71,262,813	2.16%	31,800,000	0	0.00%	0.00%	0	0%	53,447,110	75.00%
陈建峰	3,609,210	0.11%	0	0	0.00%	0.00%	0	0%	225,330	6.24%
来利金	107,860	0.00%	0	0	0.00%	0.00%	0	0%	7,380	6.84%
合计	1,098,848,863	33.29%	87,500,000	55,700,000	5.07%	1.69%	27,500,000	49.37%	794,081,555	76.12%

注：1、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处于行权期，本公告中“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持股比例”按照截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的股本总数 3,300,666,877 股计算。

2、本公告的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5.07%，未达到 50%。

3、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爱玲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爱玲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风险，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 日